

#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收购苏州利华科技有限公司 96.5455%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1、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证的原则,关联交易符合法定程序。本次交易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长远、健康、持续地发展,也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是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定价的参考依据,且最终交易价格根据评估结果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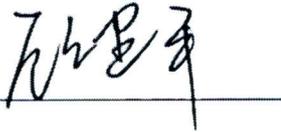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有关议案进行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收购事项,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顾建平



戚振东



张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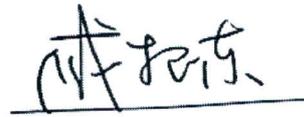
2023年8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

顾建平



戚振东

---

张鹏

2023年8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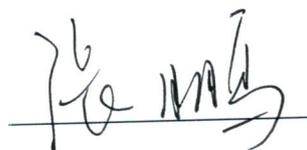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

顾建平

---

戚振东



张鹏

2023年8月22日